

112 年『推動水產品初級加工場管理制度計畫』

「水產品初級加工 HACCP 持續教育訓練」招生簡章

112.08.01

一、培訓目標：

農業部漁業署為使水產品初級加工場從業人員持續精進食品安全專業知識，並符合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管理辦法第 11 條第 2 項規定，農產品初級加工場從業人員從業期間，每年應接受主管機關或經主管機關認可之食品衛生相關機構舉辦之衛生講習 8 小時以上，爰規劃辦理「水產品初級加工 HACCP 持續教育訓練」課程，以符合管理辦法規定及提升漁民知能。

二、培訓對象/資格：

取得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登記證之漁民/漁民團體、或取得加工技術及食品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水產類)合格證書之漁民/漁民團體、或漁會之加工廠從業人員。

三、培訓內容：共計 8 小時(本課程申請 HACCP 持續教育訓練核備中)

| 課程名稱 | 時數 |
|----------------------|----|
| 水產品原料保鮮、加工技術及其製程危害管制 | 4 |
| 水產微生物學 | 2 |
| 水產加工製程及衛生管理實務 & 實地觀摩 | 2 |

四、預定辦理時間/地點：

112 年 10 月 13 日，嘉義產業創新研發中心(嘉義市西區博愛路二段 569 號)。

五、訓練費用：

由農業部漁業署『112 年推動水產品初級加工場管理制度計畫』全額補助支付，惟學員所需之交通住宿請自理。

六、報名：

即日起至 9 月 15 日止(或額滿)，一律採線上報名

<https://mms.firdi.org.tw/product/detail/T112A03023216>

或 QRcode 掃描報名，開放名額上限為 30 名，請把握機會以免向隅，於開班前一星期以 MAIL 通知報到相關事項。



七、發證資格：

符合報名資格全程參訓者，即能取得「水產品初級加工 HACCP 持續教育訓練」研習證書。

八、課程聯絡人：

本所食品產業學院教育訓練單元 莊小姐 03-5223191#720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漁業署(以下簡稱本署)授權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執行推動水產品初級加工場管理制度計畫，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署前，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本署或本署授權之專案管理單位，因【(特定目的)「〇七八 計畫、管制考核與其他研考管理」、「一〇九 教育或訓練行政」、「一四七 漁業行政」、「一五七 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C〇〇一 辨識個人者」、「C〇〇三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〇一一 個人描述」、「C〇三八 職業」、「C〇五二 資格或技術」、「C〇五四 職業專長」、「C〇六一 現行之受僱情形」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 二、本署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依本署隱私權保護政策，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三、本署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四、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署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本署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本次以外之產業之推廣、宣導及輔導、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六、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署或本署授權之專案管理單位（聯絡電話：03-5223191#317、電子郵件：hhc@firdi.org.tw），行使之下列權利：

- (一) 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 請求製給複製本。
- (三) 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五) 請求刪除。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條規定，本署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 七、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本署或本署授權之專案管理單位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
- 八、本署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將善盡監督之責。
- 九、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署留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 一、本人已充分知悉貴署上述告知事項。
- 二、本人同意貴署或貴署授權之專案管理單位，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

立同意書人：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